



大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28 December 2010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第三委员会

第 5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10 年 10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托莫·蒙特先生.....(喀麦隆)

目录

议程项目 105：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

议程项目 106：国际药物管制*

* 委员会决定共同审议的项目。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DC2-750，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05: 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A/65/114、E/2010/30 (Supp.10)、A/65/91、A/65/116、A/65/113、A/65/92、A/65/89、A/C.3/65/L.2、A/C.3/65/L.4、A/C.3/65/L.5 和 A/C.3/65/L.6)

议程项目 106: 国际药物管制(A/65/93、A/65/89 和 A/C.3/65/L.3)

1. 主席解释说, 向委员会提交的 A/65/L.2 和 A/65/L.3 这两份决议草案包含关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相同条款, 第三委员会办公室在讨论后提议将这些条款放入同一文件, 作为主席案文发表。预算司将对该文件进行审议, 以使委员会能在 10 月 14 日对新文件发表意见。主席建议在没有异议的情况下, 委员会批准上述建议。

2. 就这样决定。

3. Fedotov 先生(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阐述其报告时称安全是发展的条件, 发展需要一个强有力的基于法治的制度框架, 即基于将国家与其公民联系起来的社会契约的制度框架, 它确保每个公民能够获得司法救助并尊重其基本权利。尊重人权以及法治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核心任务, 该机构主张采取预防的方法来保护人们免受犯罪、贩卖、恐怖主义和其他暴力行为的侵犯, 并支持建立可靠的刑事司法系统。

4. 研究、执行公约以及外勤业务是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帮助会员国制定和实施政策而采取的三项中心活动。该办公室五个相互依存的主题领域——打击有组织犯罪、贩卖毒品和武器以及贩卖人口; 建立刑事司法系统和预防犯罪; 打击腐败、防止使用毒品和艾滋病毒/艾滋病的蔓延; 防止恐怖主义——是为促进国家安全和发展而采取的一些措施。

5. Fedotov 先生指出, 脆弱国家、陷入冲突或冲突后国家的不稳定状态催生了包括腐败在内的有组织犯罪活动。办公室在其 2010 年 6 月的报告中公布的对该犯罪活动的分析显示了该现象的跨国性。为应对该现象, 各国应共同努力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三项议定书, 以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

6.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会议即将在维也纳召开, 可能会采取具体措施来确保有效实施该文书。在打击贩卖人口方面已经取得了巨大的成就, 比如 2010 年 7 月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该行动计划的一个主要方面是计划在 2010 年 11 月设立自愿基金帮助贩卖受害者。此外, 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倡议以及苏姗娜·穆巴拉克妇女国际和平运动即将举办论坛, 以动员在更高层次上支持相关议定书。所有这些倡议给予贩卖人口受害者特别的关注, 应避免将其视为罪犯, 虽然这些人被迫从事了应受谴责的行为。

7. 同样, 使用非法药物和吸毒成瘾应被视为公共健康问题, 而不是罪行, 贩毒者才是真正的罪犯。获得保健是一项基本权利, 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世界卫生组织联合提出了一项方案, 旨在改进低收入和中等收入国家中获得治疗的状况。同样, 防治艾滋病毒/艾滋病需要一种预防和治疗相结合的综合方法。

8. Fedotov 先生阐明了在使用药物和世界不安全之间的联系, 他引用了阿富汗的典型案例, 在阿富汗, 跨国犯罪集团主要是利用不稳定的状态来贩运麻醉药品。2010 年在阿富汗进行的毒品调查表明, 这一活动不仅使国内持续不稳定, 还造成了整个地区的不稳定。因此国际社会需要帮助阿富汗在其领土范围内建立法治。还不应忘记毒品消费这一方面, 供应和需求是紧密联系在一起。

9. 在打击恐怖主义领域，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已帮助 168 个国家强化其法律体系，组织区域和次区域讲习班，以加强国际合作并派 10 000 个刑法专家提供服务。但是会员国的需求不断增加，超过了办公室的能力，大会拨付给办公室的联合国常规预算不到 1%，而办公室的职责是秘书长《2010-2011 年战略框架》下制定的八项优先事项之一。没有稳定的财政基础，办公室将不能完成其职责——大会在通过 2010-2011 年秘书处预算时已经表达了对此事的担忧，第五委员会也表达了担忧，主张寻求资金以确保在常规预算和自愿捐助额外资金之外，办公室能够获得有效的资助。Fedotov 先生知道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有效开展行动有赖于这些资金，他致力于继续推进已经开始的改革，主要是将办公室的方案与当地的优先事项结合起来、降低成本并扩大捐赠圈。

10. Tanin 先生(阿富汗)支持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补充资金的要求，补充资金应能够确保办公室的良好运转，他说打击毒品需要协调努力。他表示，坚定地投身于打击毒品斗争的阿富汗政府已在国内的 20 个省消灭罂粟的种植，但在此领域还有很多工作要做。

11. Rastam 先生(马来西亚)对最近大会通过《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表示高兴，并表示为真正实现高效率，该行动计划应与《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互为补充。Rastam 先生询问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打算怎样优化利用这些文书。他说马来西亚同意从健康角度来解决吸毒的问题，主要借助于美沙酮替代疗法以及针具交换计划。在贩毒方面，东南亚主要的问题是苯丙胺类兴奋剂的增加。Rastam 先生想知道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打算和该地区的国家合作采取哪些措施来应对该问题。

12. Sulimani 女士(塞拉利昂)在提到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增加非洲国家在刑事司法方面提

供法律援助的援助计划时，要求了解选择该计划受益人所使用的标准，她认为该计划非常有意义。

13. Sinjela 女士(赞比亚)想了解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对 2008 年召开的打击人口贩运全球论坛结论和建议所采取的后续行动。

14. Fedotov 先生(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执行主任)向会员国保证他将尽一切努力回应他们的期待并继续其前任的工作。为对阿富汗代表的发言做出回应，他表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一个星期前公布的对阿富汗鸦片的研究说明了不安全和罂粟种植之间的联系。在阿富汗 20 个省范围内确实不再种植罂粟，其生产主要集中在很不稳定的南方。但是，虽然罂粟生产的减少是个好消息，但这主要是由于疾病使其种植遭受冲击，而不完全是该领域采取应对措施的结果。

15. 打击贩卖人口这一尤其令人发指的行为是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一个优先事项，该办公室打算扩大其方案和该领域国际合作的范围。近期启动的帮助贩卖人口受害者的自愿基金不但会获得新的资金，还会使该问题成为所有国家的优先事项。

16. 除阿富汗之外，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在实施其方案时优先考虑中美洲、拉丁美洲、东南亚以及西非地区，在这些地区不仅涉及到打击毒品，还涉及到改善刑事司法系统，此外还优先考虑冲突后和需要援助来建立法治的地区内的某些国家。

17. Burniat 先生(比利时)以欧盟、克罗地亚、前南斯拉夫的马其顿共和国、候选国冰岛和土耳其；稳定与结盟进程国；阿尔巴尼亚、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黑山；可能的候选国塞尔维亚；以及亚美尼亚、阿塞拜疆、格鲁吉亚、加入宣言的摩尔多瓦共和国和乌克兰共和国的名义发言，他表示，跨国有组织犯罪是世界民主与和平的一个威胁，阻碍了行

使人权和开展经济活动，且不利于社会安全、稳定地发展。这一跨国问题需要通过加强国际司法合作寻求一种全面的解决方式。因此，2009年12月通过的《斯德哥尔摩方案》在欧盟内部的平民保护、警务和缉毒合作、民事和刑事的司法互助、避难所、迁移、签证和边境控制领域设立了一个自由、安全和公正的空间。该方案还有以经验为重点的趋向，欧盟意识到了加强与第三国合作的必要性。

18. 欧盟认为《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补充议定书》是国际合作的主要工具，呼吁普遍通过该文件。欧盟请所有会员国支持设立有效的审议机制，为实施《公约》及其《议定书》获得可靠信息。

19. 贩卖人口是跨国有组织犯罪最恶劣的形式之一。欧盟决定打击这一罪行并希望《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将促使各国批准相关文书，并促使相关各方意识到该罪行的严重性并制止该罪行。

20. 影响政府和社会廉洁的腐败损害了善治和可持续发展。欧盟对《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第三次会议的召开表示赞赏，该会议促成制定审议机制，其支柱在于民间社会的参与、到国家参观以及国家可以自由使用审议报告。

21. 欧盟还认为打击恐怖主义这一灾难，实现对人权、国际人道主义权利以及难民权利的尊重也很重要，并支持反恐执行工作队采取的行动，以促进《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的实行。

22. 关于对社会政治和社会经济稳定产生影响的毒品问题，需要在共同责任的基础上，采用一种多学科的方法，在降低需求和减少供应之间建立平衡。因此需要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协调，在国际层面上建立紧密的合作。应对毒品问题还需要建设体制能力并加强所有应对领域的的能力，尤其是

卫生、毒品和司法领域。因此，向一些吸毒者不断宣传艾滋病毒/艾滋病和其他传染病需要采用专门的措施。为此，特别报告员关于所有人享有更好身体和精神状态权利的报告(A/HRC/14/20)以及关于千年发展目标的大会高级别全体会议的成果是显著的进步。这些进步是国家之间合作的成果，一直都是在尊重人权和基本自由的条件下取得的。

23. Wolfe 先生(牙买加)代表加勒比共同体发言，他对秘书长关于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报告和其中提出的建议表示赞赏。他表示支持加强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技术合作能力，对跨国有组织犯罪带来的威胁进行评估，并为办公室发放基金，使其能够继续为实施预防犯罪、刑事司法以及国际药物管制相关公约及议定书提供技术援助。发言人对办公室的常规预算有限且为其拨付的非储备基金不断减少表示担忧，因为办公室需要实施的方案数量在不断增加。

24. 加勒比国家面临着双重威胁：非法毒品贸易以及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贸易。作为过境国，这些国家忍受着这些活动带来的罪行和暴力等后果，造成了不稳定并威胁着国家地区的发展。加勒比共同体国家还对海盗行径、网络犯罪、针对儿童性剥削以及贩卖文化财产带来的威胁表示担忧。考虑到问题的跨国性，发言人敦促地区和国际合作伙伴与该地区国家积极合作，以制定有效的边境控制方法。

25. 世界经济形势使该地区的有组织犯罪问题进一步恶化，因为贫困使该问题更加猖獗。此外，该地区被“黑死病”笼罩。年轻人越来越多地陷入吸毒和贩毒中。因此加勒比共同体打算提出一项针对年轻人、武器、毒品和犯罪活动的决议草案。

26. 加勒比共同体采取了一些措施应对该地区的不安全。在2007年，共同体设立了安全措施执行机制和打击犯罪活动机制，并与第三国以及地区和国际

机构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 2008 年，该地区的国家元首们确定了打击犯罪活动的一项战略和一项计划。为打击这一祸患，加勒比共同体国家已采取了一些措施，不但需要制止，同时还需要社会参与和改造。

27. 在国家计划方面，与主要利益攸关方的合作伙伴关系得到了加强。此外，已和国际机构达成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在 2009 至 2013 年与世界银行以及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为高危人群制定的一项社会发展和预防犯罪活动计划将得以实施。但关闭巴巴多斯的区域办事处影响了这项进展，发言人要求对该决定进行重新审议。然而共同体打算借助联合国制定的其他加强能力的方案，主要借助于联合国和平、裁军与发展拉丁美洲和加勒比区域中心。

28. 该地区的国家意识到需要共同打击贩毒、公共机构腐败以及有组织犯罪，但这些国家不具备所需的财力和机制能力。考虑到有组织犯罪的跨国性，需要在双边、地区和国际层面上建立跨国合作。发言人总结说贩毒、贩运武器、洗钱以及贩卖人口等严重问题严重损害了地区的和平和安全。

29. **Mnisi 先生**(斯威士兰)代表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SADC)发言，他表示，该共同体非常重视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非法药物、恐怖主义和腐败这些损害社会发展和福利的行为。已经设立了一些机构应对这些问题。需要强调指出的是南部非洲警察局长区域合作组织发挥的作用，该组织和国际刑事警察组织次区域办公室开展了合作。

30. 经济衰退加重了失业、就业不足和经济的不稳定，还使贩运人口的问题更加恶化，尤其是贩运妇女和女童的问题。意识到该问题需要国际层面上的一致行动，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在 2010 年 7 月参与通过了《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在地

区层面上，需要着重指出的是通过了打击贩运人口，尤其是打击贩运妇女和儿童行动计划。

31. 为制止腐败这一有损政治和经济增长以及地区治理和发展的的问题，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成员国签署了打算在缔约国之间进行司法合作和互助的议定书。

32. 海盗问题也带来了经济和安全问题。因此，一些专家将负责研究该问题并提出建议。

33. 了解到很多发展中国家的司法系统并不具备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必不可少的财力和人力，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提出需要获得技术援助以预防该罪行，对其合作伙伴提供的宝贵合作表示赞赏并感谢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提供的援助。

34. 毒品危及公共卫生、公共安全以及民众的福利。尽管已经取得了进步，发言人担心吸毒在发展中国家有增加的趋势，这会阻碍可持续发展、安全以及民主。此外，毒品和犯罪活动之间存在关联。所以应通过立法、增强能力和巩固地区和次地区合作致力于解决跨国有组织犯罪的问题。在这一领域，需要指出的是，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大部分成员国已经批准了与毒品控制有关的主要文件。

35. 附属于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的南部非洲警察局长区域合作组织与国际刑事警察组织合作并提出了旨在协调禁毒行动的政策。致力于减少贩毒和吸毒的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制定了一项加强会员国之间信息共享的战略框架。促进预防的行动和宣传运动已经启动。

36.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支持在种植和生产毒品的国家加强发展援助和法治、支持信息共享以及针对主要跨国网络的情报活动，以及会员国在财政上帮助发展中国家设计高效的毒品信息体系，以提出与该问题有关的方案和政策。

37. Mokin 先生(俄罗斯联邦)代表独立国家联合体(独联体)发言,他表示,为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挑战和威胁,采取共同措施是必要的,联合国应强化其协调作用。独联体致力于完成联合国的任务,打算落实其决议并参与该组织通过的打击该罪行的方案。发言人对联合国第十二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萨尔瓦多宣言以及国际上通过的关于国际犯罪的各种文件和决定的成果表示高兴。他明确表示牢记秘书长在联合国打击各种形式有组织犯罪方案框架下提出的建议,尤其是打击网络犯罪、腐败、恐怖主义、贩运人口和海盗方面的建议。

38. 该代表提到了上次独联体国家和政府首脑会议提出的杜尚别方案、失踪人员协定草案、设立金融情报服务中心、打击犯罪的政府间方案、打击极端主义和恐怖主义的合作方案、边境监察方案和打击贩运人口方案。他还提到了地区层面上设立的方案,尤其是名为“运河”的打击贩运毒品行动。在打击有组织犯罪框架下,独联体成员在2010年1月设立了一个数据库,使其能够交换信息。

39. 此外,独联体经常组织警察机构之间的合作会议,比如2010年召开的关于追查恐怖主义罪行的会议。打算继续与集体安全条约组织以及打击和资助恐怖主义有关的反洗钱中心合作,以达到其确定的目标。

40. Aitimova 女士(哈萨克斯坦)代表集体安全条约组织(集安条约组织)发言,她指出,国际毒品贩运是一个世界问题,助长了生产国和消费国的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和腐败。

41. 在哈萨克斯坦地区,主要的问题在于阿富汗的鸦片,其种植达到了前所未有的水平并威胁着阿富汗及世界其他地区的安全和稳定。穿过中亚和俄国的北部道路是毒品从阿富汗运往欧洲的主干线之一。每年,120吨海洛因经由此地,其中有一半留在该地区的国家内,这些国家海洛因的消费量不断增

加。目前,独立国家联合体内,吸食鸦片每年引起50 000例死亡。

42. 为打击该地区肆虐的毒品贩运,集安条约组织和北约组织之间以及巴黎-莫斯科进程框架下开展了国际合作。此外,在2003年,集安条约组织会员国为打击毒品国际行动“运河”奠定了基础,此后持续下去,其成功越来越明显地表现出来。此外,这些会员国于2009年12月在哈萨克共和国开设了一个中亚地区信息和协调中心(CARICC),协调打击越境毒品贩运并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紧密合作。最后,负责反毒品斗争的各国政府已在协调理事会内开展了具体的合作。

43. 集安条约组织对派驻阿富汗的打击毒品国际安全援助部队更多的参与表示赞赏并衷心呼吁军队和阿富汗政府之间加强合作,同时注意到,为应对这一灾难,阿富汗需要更多更加协调的国际援助,以及政府无保留的承诺。

44. 集安条约组织非常重视与联合国的合作,大会于2010年3月通过的第64/256号决议以及2010年3月18日签署的联合国和集安条约组织秘书处之间合作的《共同宣言》规定了合作的原则。

45. Johnson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强调指出,面对越来越先进和多样的国际犯罪网络,各国应设立国际和地区压制网络。美国继续与邻国开展这方面的合作。在2007年与墨西哥发起了《梅里达倡议》,打击在该地区活动的犯罪组织。为防止这些组织退往该地区的其他国家,他们也与中美洲国家和加勒比国家合作。

46. 一些国家大大增强了刑事司法能力。特别是哥伦比亚,重建了公共安全并重振经济。国际社会应帮助其他国家效仿,尤其是非洲国家,非洲已成为安第斯可卡因进入欧洲的门户。

47. 此外，联合国继续帮助阿富汗政府打击毒品的生产和贩运。在《巴黎公约》倡议下，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为打击阿富汗海洛因贩运做出了不可估量的贡献。办公室应继续发挥这一关键的协调作用，但为此需要捐赠人大量的财政支持。

48. 近几年，联合国努力促进合作打击犯罪和毒品方面重要条约的制定。现在需要确保这些条约得到具体落实。因此，急需设立一种有效的机制来监控《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的执行，该公约马上就要庆祝十周年，即将召开缔约国会议。同时，还要确保《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得到了很好地遵守。

49. 各国除了可以在多边合作以及遵守条约方面开展活动之外，他们还可以像美国一样立即采取措施阻止受贿人、行贿人及其资金进入其领土，并在打击毒品方面，在毒品药品委员会召开会议时为新调查系统提供支持。

50. Sparber 先生(列支敦士登)指出，列支敦士登以前就是与增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有关决议的共同起草者之一，该决议促使国家刑事司法系统得到巩固。事实上，承担法律责任的人进入稳固和独立的司法系统在人权领域是绝对必要的。

51. 此外，列支敦士登一直参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开展的行动，增强国家预防和制止犯罪的能力，以帮助各国打击腐败、洗钱和有组织犯罪。他认为今后办公室还应帮助一些国家，尤其是转型国家或冲突后国家更好地打击国际法中最严重的罪行：种族灭绝、战争罪和反人类罪。事实上，今年在坎帕拉召开的《罗马规约》审查会议提醒说首先应由各国对这些罪行进行调查并起诉其责任人，国际刑事法院只起补充作用。

52. 2010年8月，列支敦士登成为《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缔约国。此外还重新加入了欧洲委员会反腐败国家集团(GRECO)并参加了该领域的其他很多政治

行动。他认为，十年前通过的《巴勒莫公约》仍是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的核心工具，该公约缔约国会议应设立有效的执行监督机构。他对大会通过了《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表示高兴，该行动计划可能会补充巴勒莫制度并使其得到增强。

53. 作为享有国际声誉的金融中心，列支敦士登在打击洗钱和税务合作方面充分执行国际准则。加入了追回被盗资产倡议(StAR)，而且是国际资产追回中心(ICAR)基金的主要出资者。此外，该国批准并实施了16项联合国反恐公约和议定书；反对资助恐怖主义并继续参与联合国全球反恐战略。

54. Abdelaziz 先生(埃及)指出，在《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十周年即将到来之际，面对有组织犯罪现象继续扩大的现象，该公约缔约国会议消除有效执行该公约的障碍是至关重要的。缔约国第四届会议设立了一个工作组负责研究确保其实施的方法。第五届会议将检查该工作组的工作成果。

55. 关于毒品贩运，埃及强调必须利用2010年3月召开的毒品药品委员会第五十三届会议产生的国际合作动力，并衷心呼吁采取平衡的方法，同样重视供和求。

56. 大会在第六十四届会议上通过了《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埃及积极支持了该计划，相信大会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定会采取必要措施使其取得具体成果。埃及还对联合国贩运人口受害者专项基金的设立表示赞赏，并邀请私营部门、民间社会、地区和国际组织及会员国对其进行赞助。埃及强调联合国和地区组织的配合，以及联合国系统内不同行为者之间的合作对《行动计划》的实施是不可或缺的。

57. 2006年以来，埃及第一夫人苏姗娜·穆巴拉克发起了大规模的打击贩运人口倡议。2007年，埃及设立了打击贩运人口国家委员会。2010年刚刚通过

了一项这方面的完备法律，还准备设立贩运人口受害者专项援助基金并在 12 月举办针对该问题的国际论坛。

58. Zhang Dan 女士(中国)对海洛因和可卡因生产的减少以及《联合国反腐败公约》执行审查机制的设立表示高兴，但注意到新型毒品贩运持续增加、前体化学品改变用途以及毒品和恐怖主义或国际犯罪网络之间的联系越来越紧密。网络犯罪也是一个越来越普遍的问题。

59. 国际社会应加强合作，这是应对跨国有组织犯罪的唯一壁垒，尤其是加强国际法律援助方面的合作。这应该在遵守《联合国宪章》以及主权原则、平等原则和相互性原则的基础上进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可以促进这方面的合作，只要我们更好地利用缔约国会议，分析各国在实施公约过程中遇到的困难，尤其是发展中国家的困难，使加强能力和技术援助的活动更加到位。在这方面，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工作值得称赞，也应得到各国更多的支持。

60. 中国政府非常重视执行上述两项公约，无论是在国内层面上还是通过与 60 多个国家签署 100 多项司法互助条约方面，尤其是在刑事司法领域。中国还签署了 25 项包含司法合作条款的国际多边公约，中国积极执行这些条款。在参加贩运人口工作组会议并支持大会通过《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之后，中国于 2009 年底签署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预防、禁止和惩治贩运人口特别是妇女和儿童行为的补充议定书》。

61. 中国对毒品药品委员会采用的年度主题辩论形式的变化表示高兴，并对国际麻醉品管制局(OICS)和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完成的工作表示赞赏，中国鼓励该机构加强与捐助国和受惠国的对话，提供符合受惠国家和地区需要的技术援助。

62. 向年轻人宣传毒品的危害是中国政府的一项优先事项，政府在民众抗击毒品框架下发起了关于该主题的一些国家运动。国际合作，尤其是双边合作也很关键。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国际麻醉品管制局的合作下，2009 年中国在上海举办了国际鸦片委员会成立百年纪念仪式。该仪式产生的《上海宣言》明确表达了支持国际合作打击毒品的政治共识和意愿。中国在一些国际和地区机制中发挥积极作用，目的是努力创造一个无毒品的世界。

63. Hassan Ali 先生(苏丹)对 2010 年 7 月 31 日《联合国打击贩运人口全球行动计划》的通过表示高兴，并强调指出苏丹采取行动通过其国家和地区机构执行《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苏丹全力为这些机构提供培训和技术援助。在此背景下，在苏姗娜·穆巴拉克女士及其妇女国际和平运动的大力支持下，下次在卢克索(埃及)召开有关打击贩运人口的国际论坛值得赞赏。

64. 贩运毒品和其他所有形式的跨国贩运要求所有环节采取综合行动，包括通常来自工业化国家的资本持有者，他们利用全球化和贫困国家正在发生的冲突资助这些罪行。苏丹决定实施《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及其议定书，并支持不结盟国家运动和非洲国家在此领域做出的努力。和其他国家一样，苏丹担心非洲大陆的自然资源会引起外界的贪欲，从而延缓其发展。

65. 尽管每年在大会决议中都要求获得更好的财政支持，但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非洲研究所的资金仍然很有限，尽管这样，该研究所发挥着重要作用。

66. 苏丹在国际合作反恐方面发挥先锋作用，参加了这方面的很多国际会议，比如不结盟国家运动沙姆沙伊赫峰会。

67. 由于其幅员辽阔且和 9 个国家接壤，苏丹的武器贩运问题尤其突出，为内战创造了条件，尤其是

达尔富尔地区的内战。得益于和乍得关系正常化以及国家和解的努力，国家东部和西部的状况得到了明显的改善。

68. 在地区合作框架下，苏丹致力于积极打击贩运人口。该国和邻国参与了刑事司法领域及其与人权关系领域内的很多培训倡议。必须加强国际合作，以打击毒品或钻石贩运及其他形式的跨国犯罪。

69. Acosta Hernández 女士(古巴)提到预防犯罪是国际社会的一项主要任务，首先要通过消除不发达和建立更公正的国际经济秩序来实现。目前不公正的经济秩序导致一些国家缺乏资源，在打击犯罪方面遇到更大的困难，特别是由于任何国家都不能独自战胜恐怖主义、毒品贩运、贩卖人口、洗钱或武器贩运，因此该领域的国际合作是至关重要的，但应建立在尊重各国主权、国家法律及其领土完整的基础上。

70. 面对毒品贩运这一所有形式的跨国有组织犯罪中最严重、破坏性最大的犯罪形式，古巴已经完全准备好在地区和国际层面上共同做出重要的、一致的努力，但同时指出，专门或主要在生产和中转中心采取行动，问题不能得到解决；主要责任在于大的消费中心。

71. 古巴反对在联合国系统之外制定对跨国有组织犯罪有关罪行负有责任的虚假国家名单，比如美利坚合众国国务院制定的为了在政治上施压并为其没有法律和道义基础的单边制裁做出辩护的名单，尤其是对古巴进行的封锁。

72. 古巴政府致力于通过宏伟的经济、社会和文化发展方案以及系统改善其立法有步骤地预防犯罪。法律严厉禁止各种形式的有组织犯罪。但预防犯罪的基石是完善儿童和年轻人的教育并对全体民众进行宣传。

73. 在国际层面上，古巴非常重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该会议有利于国家和专业人员之间进行信息和方法方面的交流，还在多边层面上、在与数十个合作伙伴缔结的双边协议框架下，积极参与该领域的国际合作。

74. Mokin 先生(俄罗斯联邦)代表集安条约组织作了补充发言，他指出，支持联合国打击各种形式国际犯罪相关活动是至关重要的。俄罗斯批准了《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和《联合国反腐败公约》，并请所有会员国批准该公约。其执行反腐败公约国家计划由总统顾问来引导。俄罗斯打算积极参加即将在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缔约国第五届会议，该会议可能会设立实施该文件的一种评价机制，与《联合国反腐败公约》相关机制类似。

75. 应发展对缔约国的技术援助。在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和俄罗斯司法部协议框架下，即将在莫斯科举办讲习班培训独立国家联合体国家的专家参与反腐败公约评价机制。

76. 在打击贩运人口方面，俄罗斯感谢白俄罗斯近期组织了团结一致打击人口贩运之友小组部长间会议，该会议的目的是使联合国打击人口贩运全球倡议更具体。

77. 需要为国际打击网络犯罪公约以及国际法律互助公约奠定法律基础。为帮助缔约国执行现有或未来的公约，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作用应得到加强并获得适当的资助。

78. 俄罗斯与私营部门联合，继续打击恐怖主义。需要建立很多公私合作伙伴以打击其他形式的有组织犯罪。

79. 在打击毒品领域，状况也令人不安，尤其是在阿富汗。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的报告没有提及任

何的改善，无论是在种植面积上还是在没有毒品的省份数量上，毒品生产的减少是罂粟疾病造成的，而不是取得了真正的进步。国际社会应为促进农民转而种植替代作物方案增加财政支持，还应帮助充实阿富汗的警力。执行安理会的相关决议是至关重要的，尤其是 1817(2008)号决议。

80. 大会和安全理事会应对形势进行分析，以更好地了解为什么国际上的努力没有取得成果。甚至共同承担责任这一基本原则也得到了质疑。要执行的战略是广为熟知的，尤其是针对整个毒品生产链的彩虹战略。俄罗斯呼吁所有相关国家积极参与执行近期关于阿富汗的国际会议上做出的决定。该国积极为集体安全条约组织框架下采取的“运河”行动做出贡献。

81. 俄罗斯请所有会员国参与落实打击世界毒品问题完整平衡战略政治宣言和国际合作行动计划。并呼吁重视不断增加的合成毒品问题。

82. Kursh 女士(以色列)指出，任何国家都不能独自克服有组织犯罪和毒品贩运的巨大威胁，因此她呼吁更多地参与打击这些消极势力的行动。所以，以色列打算和其他会员国以及联合国机构建立合作伙伴关系。通过与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合作，以色列在 2009 年 10 月举办了题为“在降低有效需求战略框架下，在以色列政府制定的打击毒品模式基础上加强合作”的讲习班，来自 14 国的代表们参加了该讲习班。

83. 以色列签署了 3 项打击毒品国际条约，而且是毒品药品委员会成员，对关于开展国际合作以综合、平衡战略应对世界毒品问题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表示赞赏。合成毒品行动计划的内容引起了以色列的特别关注，因为这些物质很快生产出来，法律标准和警察的应对方式总是滞后。因此以色列政府修改了《危险毒品法令》，将四大类合成毒品类似物质纳入其中并设立了一个药物犯罪活动小组，密切关

注改变精神状态物质的销售，从中检查出改变用途的情况。该小组是国际药物犯罪常设论坛的成员，以色列很荣幸地于 2010 年举办了年会。

84. 以色列实施了一项针对供应和需求的平衡战略：打击非法药品的供应，以色列认为降低需求是最基本的，并认为毒瘾是一种需要治疗的疾病。为使所有人都能接受治疗，以色列根据病人的性别、年龄、文化和宗教背景提供很大的选择余地，并确保治疗后有集中的社会融入工作。

85. 打击毒品也列入打击艾滋病毒/艾滋病框架之下，这是千年发展目标之一。在这方面，以色列实施了降低风险的方法，主要是自 1975 年以来为不适合完全戒毒的吸毒者提供的替代品疗法，使他们能够过正常的生活。由注射交换措施和附近诊所的参与作为补充，这些方案大大减少了与使用毒品有关的艾滋病感染数量。

86. 在毒品贩运超越国界的情况下，打击该罪行应该真正地实现国际化，并不分政治信仰联合所有国家。

87. Séllos 先生(巴西)指出，跨国有组织犯罪对整个国际社会造成了打击，但最贫困最脆弱的国家尤其感受到了其灾难性后果。他呼吁加强合作，包括加强南方国家之间的合作来应对这一现象，这项行动不能仅限于制止，而应包含预防措施、促进和保护人权措施以及社会发展措施。目标应是创造其他的生存方式以降低犯罪活动的吸引力并避免人们受其害。

88. 《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是打击各种形式跨国犯罪的基石，在签署该公约十周年之际，目标应是使各国都加入该公约。审查机制或许是强化执行公约及其议定书的重要方式。

89. 2010 年 4 月，巴西在巴伊亚洲的萨尔瓦多举办了联合国第十二届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大会，来自

会员国、政府间组织和民间社会的 2 000 名代表参加了会议。该会议产生的《萨尔瓦多宣言》更新了国际社会预防犯罪和强化司法系统的承诺，面对有组织犯罪对人权、法治、安全以及可持续发展造成的影响，重视所有人的关切，并强调在参与合作打击该罪行基础上采取一致行动的重要性。

90. 尽管在解决世界毒品问题方面取得了一些进步，但还需在国家、地区和国际层面加倍努力。巴西已在最近科学研究的基础上，根据社会、政治和经济环境的变化制定了方案。使 2009 年在维也纳通过的《政治宣言和行动计划》中公布的平衡战略更为具体，巴西关于毒品的国家政策在符合《宪法》的基础上包含一些与公共卫生和人权有关的方面。相关立法还对贩毒者和吸毒者进行了法律上的区分，并严厉禁止资助毒品贩运。

91. 巴西签署了很多双边合作协议，主要是与邻国签署的，但也和安哥拉、印度或莫桑比克签署了协议。2010 年 9 月，里约热内卢举办了题为“毒品地缘政治”的讲习班。南美打击毒品贩运委员会的设立将根据考虑地区特殊性的方法加强合作伙伴的行动。巴西特别重视防止严格的安全行动影响到社会经济方面，并重申共同责任的原则，强调没有大型违法毒品消费中心的积极参与，将找不到任何解决方式。

92. 巴西继续对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公室进行支持，会员国的支持是打击跨国犯罪和毒品灾难的重要因素，巴西注意到办公室的财政状况非常让人担忧，并恳切地呼吁会员国增加支持金额，尤其是之前没有拨款的成员。

93. Ulibarri 先生(哥斯达黎加)表示，世界毒品问题越来越威胁着国际安全，特别是由于贩运毒品、有组织犯罪、恐怖主义、武器贩运和贩运人口之间的联系不断增强。这些罪行扰乱了公共投资的裁决并严重损害了公共健康、法治、公民的安全以及社会和个人福利，危及人权的行使。

94. 尽管哥斯达黎加在其地区环境下是一个具备强有力机构的安全国家，但仍受到毒品贩运和其他有组织犯罪有害活动的袭击，这可能会抵消在人类发展方面取得的某些成果。位于南方重要的毒品生产者和北方重要消费者之间，中美洲社会生活很多方面都受到毒品不断扩展的影响。在该现象的有害影响中，包括对吸毒者个人意志的损害、使弱势年轻人陷入被犯罪集团支配的地位、国家官员的腐败或政府只采取压制这一过于简单的处理方式造成对人权的侵犯。

95. 面对如此多的国家动用大量的资金购买武器，只能感叹面对不断恶化的该问题，国际社会是多么软弱无力。每个会员国都应投身预防、控制、制止和再融入的活动中，并努力实施打击毒品国际条约。但迫切需要采取更有力的行动。

96. 第一，发达国家，尤其是重要的消费者应增加对生产国或中转国在警察行动、经济和社会发展以及加强法治领域中的援助。

97. 第二，面对专门压制政策的失败应进行自我批评。显然其他因素也应得到考虑：贩运链条每个阶段的经济鼓励、消费的条件和起因、机构的运行、预防以及吸毒者的治疗和再融入。该问题的复杂性要求在以后的联合国报告中对毒品的需求进行更深入的多学科研究。

98. 只有通过全球合作和协调才能取得这场战斗的胜利，不能让发展中国家在他们不可能做出的战略基础上牺牲其资源来解决一个并非由他们创造的问题。哥斯达黎加加入的《加勒比地区合作制止海上和空中非法毒品和精神药物贩运协议》是一个有用机制的范例。该协议主要是荷兰王国和加勒比共同体国家努力的成果，可以作为其他国家和地区的范例。

99. 哥斯达黎加认为多边机制应根据资源和责任致力于促进更平衡的战略并取得有利成果。该国对秘书长在这方面的建议表示赞赏。

100. Ulibarri 先生最后强调, 尊重人权应是所有预防、制止、治疗和安置活动的中心。

下午 1 时 05 分散会。